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文件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沪交设养〔2026〕156号

关于发布 2026 年度综合掘路计划的通知

各区交通、建设、规划资源行政主管部门，各有关建设单位：

为统筹城市地下空间资源利用，规范道路挖掘施工管理，保障城市交通有序运行，市交通委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规划资源局已完成 2026 年度（2026 年 4 月至 2027 年 3 月）综合掘路计划梳理，现予以正式发布（一网通办 <https://zwdt.sh.gov.cn>-市交通委-公共服务-掘路计划信息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执行计划，确保有序推进

2026 年度综合掘路计划已经三部门共同审核确认，各区、各建设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计划要求组织实施，不得擅自变更或调整计划内容。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的，须按程序报批。

各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，细化实施方案，确保掘路工程安全、文明、高效推进。

二、强化统筹协调，优化审批时序

针对综合类项目，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“牵头、协调、统筹”的综合管理作用，在实施前按照“一路一方案”要求，细化明确各子项工程进场时间、施工工期、工序衔接等内容，形成施工计划统筹意见书，并落实施工计划执行情况的跟踪和管理。各区交通行政主管部门要树立系统思维，在审批过程中依据综合计划表与统筹意见书，整体统筹考虑各子项工程的审批时序，科学安排施工进场时间。各单位要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，避免因各项目之间衔接不畅、时序脱节而导致整体工程拖延。

三、建立沟通机制，及时反馈建议

各区、各建设单位在执行计划过程中，要边推进边总结，积极探索创新管理模式和施工工艺。发现的问题、积累的经验以及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，要及时与市级部门沟通联系。市级部门将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，定期听取基层意见，适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评估优化，不断提升掘路管理的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。

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掘路计划管理对保障城市运行、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抓好贯彻落实，确保2026年度掘路计划顺利完成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4 月 2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

2026 年 4 月 28 日印发
